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8 月 28 日，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单位根据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厂房 2 栋（含办公区域）。购置化学清洗线 1 条、机械加工线 2 条等相关生产设备，配套环保设施。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6 月，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建设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2024 年 6 月 5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审批（麻环审[2024]25 号）。批复内容如下：该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租赁创新创业园（南区）11#、12#厂房进行建设，使用面积 3240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安装 CNC 数控加工中心、LNC 数控车床、喷砂机、焊接机、清洗线等设备，以铝合金板材、不锈钢板材为主要原材料，经湿式机加工、打磨/喷砂/焊接、清洗(脱脂、水洗、酸洗)、烘干、检验等工序进行半导体设备零部件生产，年产量 30 万件。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报告表》分析，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的实施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2024 年 8 月，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完成该项目阶段性建设；2024 年 6 月 15 日，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年 6 月 16 日，该预案经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予以备案并取得《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421181-2024-026-L）；2024 年 7 月 30 号，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首次申请内容为本次分阶段验收建设内容），有效期至 2029 年 7 月 29 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均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800 万元，环保投资 11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中“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12 万件”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建设，现已完成项目主体建设并安装部分生产设备，形成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12 万件的生产能力。部分生产设备决定后期安装，待后期完成安装该部分设备，再对项目开展整体验收工作。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排放废水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接管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后，再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达标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湿式机加工废气、清洗废气、打磨废气、喷砂废气、焊接废气。

A.湿式机加工废气：经密闭式设备自带油雾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清洗废气：全覆盖式集气罩+喷淋塔（碱液）+15m 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

C.打磨废气：集气罩+喷淋塔（水）+15m 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

D.喷砂废气：密闭式设备+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E.焊接废气：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 CNC 数控加工中心、打磨桌工位、清洗线等生产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墙体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A.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依托园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以及转运系统，后由园区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B.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如金属粉尘、废砂料、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砂纸、喷淋塔沉渣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处置；废滤材直接交由厂家处置，不予厂内贮存；

C.危险废物：如含油金属屑、废润滑油、沾染化学品抹布及手套、废切削液桶、废润滑油桶、废试剂瓶/桶、废酸性槽液、废碱性槽液、废切削、污泥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排口及园区污水总排口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较严值。

（二）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物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限值要求。

（三）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运营期项目东侧厂界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其余各侧可满足 3 类标准限值，不会对周边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四）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利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果好，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本项目固废经相关单位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故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在建设单位落实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整改并对验收监测报告修改完善后，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七、后续要求

（一）项目需进一步完善的内容

- （1）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并按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的危废管理制度，补充相关台账及记录；
- （2）进一步加强企业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污染物全面稳定达标排放；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需进一步修改完善的内容

- （1）补充企业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 （2）补充项目环保设施相关照片。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信息见签到表。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年产半导体设备零部件 30 万件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成部门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编制单位	湖北省麦普恩半导体有限公司	凌军	法定代表人		凌军
专业技术专家	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师懿	高工		师懿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余祺	高工		余祺